

<<经济法原理与实务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经济法原理与实务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122148087

10位ISBN编号：7122148084

出版时间：2012-1

出版单位：化学工业出版社

作者：景冬梅、初振波 主编

页数：271

字数：455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经济法原理与实务>>

内容概要

本书借鉴国内外已有教材的优秀成果，注重介绍经济法基础理论知识，又结合较新的教学案例以强调知识的实际运用。

同时关注最新经济立法内容，突出本书的基础性、实用性、新颖性和系统性。

全书分为十三章，内容包括经济法基础理论、市场经济主体法、经济运行规则和宏观调控的重要法律制度等。

本书主要适用于经济类、管理类本科专业的经济法课程教学。

<<经济法原理与实务>>

书籍目录

- 第一章经济法基础理论1
 - 第一节经济法的产生和发展1
 - 第二节经济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3
 - 第三节经济法的基本原则和经济法律关系6
 - 第四节经济法责任11
 - 思考题13
- 第二章公司法14
 - 第一节公司法概述14
 - 第二节公司的设立18
 - 第三节有限责任公司24
 - 第四节公司的股东和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32
 - 第五节股份有限公司36
 - 第六节公司的财务与会计制度40
 - 第七节公司合并与分立、解散和清算42
 - 思考题44
- 第三章合伙企业法45
 - 第一节合伙企业法概述45
 - 第二节普通合伙企业的设立46
 - 第三节普通合伙企业的财产和事务执行49
 - 第四节普通合伙企业的入伙与退伙51
 - 第五节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53
 - 第六节有限合伙企业55
 - 思考题56
- 第四章企业破产法57
 - 第一节概述57
 - 第二节破产申请和受理59
 - 第三节债权申报61
 - 第四节重整程序63
 - 第五节破产清算程序66
 - 思考题68
- 第五章合同法69
 - 第一节合同法概述69
 - 第二节合同的订立73
 - 第三节合同的效力81
 - 第四节合同的履行87
 - 第五节合同的保全92
 - 第六节合同的变更和转让97
 - 第七节合同权利义务的终止100
 - 第八节违约责任105
 - 思考题115
- 第六章担保法116
 - 第一节担保法概述116
 - 第二节保证120
 - 第三节抵押125
 - 第四节质押130

<<经济法原理与实务>>

- 第五节留置136
- 第六节定金140
- 思考题144
- 第七章票据法145
 - 第一节票据与票据法145
 - 第二节票据上的法律关系148
 - 第三节票据行为与票据权利150
 - 第四节票据的伪造、变造和更改155
 - 第五节票据抗辩与失票救济156
 - 第六节汇票159
 - 第七节本票167
 - 第八节支票168
 - 思考题170
- 第八章消费者权益保护法171
 - 第一节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概述171
 - 第二节消费者的权利173
 - 第三节经营者的义务175
 - 第四节消费者权益的法律保护177
 - 思考题182
- 第九章产品质量法183
 - 第一节产品质量法概述183
 - 第二节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制度187
 - 第三节生产者、销售者的产品质量义务193
 - 第四节产品责任制度195
 - 思考题199
- 第十章反不正当竞争法200
 - 第一节竞争法概述200
 - 第二节不正当竞争行为205
 - 第三节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督和制裁214
 - 思考题216
- 第十一章反垄断法217
 - 第一节反垄断法概述217
 - 第二节垄断协议及其法律规制222
 - 第三节滥用市场优势地位行为的法律规制226
 - 第四节对经营者集中的法律规制231
 - 第五节行政性垄断的法律规制234
 - 第六节反垄断法的实施及相关制度237
 - 思考题239
- 第十二章对外贸易法240
 - 第一节对外贸易法概述240
 - 第二节货物、技术、服务贸易管理制度243
 - 第三节公平贸易管理制度250
 - 思考题259
- 第十三章经济争端解决法260
 - 第一节经济仲裁260
 - 第二节经济诉讼264
 - 思考题268

<<经济法原理与实务>>

参考文献269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五、公司的资本 公司资本也称为股本，它在《公司法》中的含义是指，由公司章程确定并载明的，全体股东的出资总额。

公司资本原则是指，由公司法所确立的在公司设立、营运以及管理的整个过程中为确保公司资本的真实、安全而必须遵循的法律准则。

传统公司法所确认的三项资本原则最为重要，即资本确定原则、资本维持原则和资本不变原则。

1.资本确定原则 资本确定原则是指公司设立时应在章程中载明的公司资本总额，并由发起人认足或募足，否则公司不能成立。

但现在很少有国家严守此项原则。

如前所述，我国原来的《公司法》实行严格的资本确定制度，即要求公司资本于公司成立之时全部募足并全部缴足，并要经法定验资机构验资，但现行《公司法》已经对此做了修改。

2.资本维持原则 资本维持原则又称资本充实原则，是指公司在其存续过程中，应当经常保持与其资本总额相当的财产。

我国公司法贯彻了资本维持原则的要义，规定了若干强制性规范以确保公司拥有充足的财产。

资本维持原则主要包括公司成立后，发起人或股东不得退股，不得抽回股本；股票发行价格不得低于股票面值；公司应按规定提取和使用法定公积金，法定公积金可视为资本储备，主要用途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、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而增加资本；亏损或无利润不得分配股利；公司原则上不能收购自己的股份，也不得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抵押权的标的等。

3.资本不变原则 资本不变原则是指公司资本总额一旦确定，非经法定程序，不得任意变动。

实际上资本不变原则是资本维持原则的必然要求。

我国《公司法》主要对公司资本的减少做出严格限制，这些规定有：需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；须经股东大会做出决议；需于减资决议后的法定期间内向债权人发出通知并且公告；债权人有权在法定期间内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；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后的数额不得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；需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。

六、公司法人人格否定 1.公司法人人格否定的概念 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，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独立承担责任。

股东以其出资额或持有的股份为限，对公司承担责任，股东履行了出资义务后，即完成了对公司的全部责任，对公司的债务不再承担责任，所以公司的责任独立于股东。

但是，股东正是利用这种有限责任制度，滥用公司法人资格，逃避法律或契约义务，借助公司人格这道屏障而逃避法律追究，使债权人利益受到极大的损害，并最终影响交易秩序和经济的健康发展。

因此，为消除股东绝对有限责任制度的缺陷，保护债权人的权益，维护交易的安全，西方发达国家提出并实施了公司法人人格否定制度。

我国《公司法》第20条、第64条的规定即是公司法人人格否定制度的体现。

<<经济法原理与实务>>

编辑推荐

《21世纪应用型财经管理系列规划教材:经济法原理与实务》主要适用于经济类、管理类本科专业的经济法课程教学。

<<经济法原理与实务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